

近代来华新教传教士与闽台方言字典

周典恩 王邦虎

近代来闽台地区传教的基督教新教传教士为了克服语言障碍，提高传教效率，针对闽台地区的闽南语和福州话这两大区域方言，编撰了一定数量的闽南腔方言字典和榕腔方言字典。这些方言字典保存了大量闽台方言中业已流变的古音，创制了汉语拼音方案，促进了闽南白话字的产生，并且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闽台地区的文化教育。

关键词：新教传教士 闽台 方言字典

作者周典恩，1974年生，历史学博士，安徽大学人类学研究所副教授。王邦虎，1950年生，人类学博士，安徽大学人类学研究所教授。

鸦片战争后，基督教会在炮下之盟的庇护下开启了对华的传教活动，新教传教士为了适应闽台社会，克服语言障碍，提高传教效率，编撰了一定数量的闽台方言字典。这些方言字典主要分为闽南腔方言字典和福州腔方言字典（或称榕腔方言字典）两大类。本文将对目睹所及的有关方言字典作简略的介绍，并对方言字典产生的背景及其对闽台社会的影响作初步的探讨。

一、闽台方言字典产生的背景

基督教新教传教士要传播“福音”，就必须与传教对象面对面地交流，汉语与西方的字母文字是两个完全不同的语言体系，对于习惯了字母文字的新教传教士来说，学习汉语的难度相当大。他们宣教的对象绝大多数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普通民众。普通民众说的是当地方言，这就意味着新教传教士“假如想让民众明白基督教教义，他们就必须使用当地的方言传教”。^①

闽台地区远离京师，境内崇山峻岭，交通不便，比较封闭。据《闽音正读表》序言介绍，福建地区“本与中原同音，厥后吾闽之音变乎此，中原之音变乎彼，孙曾一少变，玄娣一大变，递变递差，遂成今日之南腔北调”。^②闽台地区种类繁多的方言，给传教活动带来巨大的障碍。新教传教士往往需要花费很长的时间，付出巨大的精力来学

^① Carlson, Ellsworth C. *The Foochow Missionaries, 1847-1880*,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74, P15.

^② 黄绍武：《闽音正读表》，上海宏文阁，第4页。

习方言，“三四年还难以掌握，要得到语言的精髓，需要十至十二年的努力”。^①根据当时在广州传教的美部会传教士卫三畏（Samuel W. Williams）的统计，一般“在每个传教士有效的工作年限中，要减去整整三年学习汉语的时间”。^②对于大多数传教士来说“学习语言是永远无法完成的任务”。^③为了克服语言难关，提高传教效率，有的传教士便将自己平常所学到的“单言双语，具留手册”，以便查阅。此后，为了更广泛地帮助后继者便捷地学习方言，他们索性将自己日积月累的方言语素“积聚成编，刊而出之”。这些“刊而出之”的小册子便是最初的方言字典。

新教传教士编纂方言字典的另一个意图是“便于信徒易于判读罗马字文献，授受教义”。^④清季闽台地区能够读书识字的人寥寥可数，绝大多数教徒目不识丁，根本无法阅读《圣经》，更谈不上理解基督教教义，而新教传教士向来认为《圣经》是信仰的唯一源泉，人们只有了解《圣经》，阅读《圣经》，亲身体味其中的含义，方可以得到救赎。编纂罗马字拼音的方言字典，就可以帮助信徒学习白话字，学会阅读白话字《圣经》，进而能够更好地理解基督教教义。美以美会传教士麦利和（R.S.Maclay）曾一语道破天机：“我们非常希望能够把这些通过各种渠道收集整理材料永久地传承下去，以便为后继者学习汉语服务。……我衷心希望这本辞典能够对学习汉语者有所帮助……更希望它能够推动在华基督教事业的发展”。^⑤

新教传教士所编写的闽台方言字典主要有两大类：闽南腔方言字典和福州腔方言字典（也称榕腔方言字典）。现选取目睹所及的有关字典，列载于后。

二、闽南腔方言字典

最早的闽南腔方言字典是英国伦敦会传教士麦都思（Walter H. Medhurst）所编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Hok-ke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1817年麦都思被英国伦敦会派遣到马六甲，协助米怜（William Milne）从事传教和印刷事务。他于1818年起开始向当地华侨学习闽南语，并逐渐对这种方言产生浓厚的兴趣。1820年麦都思在马六甲刊印了一本以罗马字标音的闽南语小册子，后又依据《十五音》对其进行增补，命名为《汉语福建方言字典》。1832年在澳门正式出版。

《汉语福建方言字典》共860页，其中绪文及引论占64页。麦都思在绪文中详细阐述了方言与官话的关系、方言的种类，同时举例说明生字的正确使用方法。全书共收

^① W. Campbell,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Ch'eng Wen Publishing Company, Taipei 1972, P92.

^② 卫三畏：《基督教会在华传教活动的统计》1855年7月1日，见《太平天国史译丛》第二辑，中华书局，1982。

^③ R.S.Maclay, *Life among the Chinese*, P193.

^④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106页。

^⑤ R. S. Maclay, *C. C. Baldwin An Alphabet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Foochow Dialect. 1929*, 转引自朱峰：《麦利和与福建社会》，硕士论文，未刊稿。

录约 12000 字。

麦都思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所依据的主要是谢秀岚的《汇集雅俗十五音》，可以说是这部闽南通俗韵书的罗马字拼音化。它是目前所见到的对传统十五音拼音法介绍最多的著作。该字典同时承袭了中国式辞书重文读，轻口语的传统。杜嘉德（Carstairs Douglas）称它所收录的是：“漳州音（更精确地说是漳浦音）的书写文字（即文言文）”。^①该字典在音韵方面已能够清楚地地区别出字音与语调的差异，也能够分辨出闽南方言中有文音、语音的分别，麦都思特别指出“四声非辩明不可”。^②

麦都思所采用的拼音表记法是沿袭马礼逊（Robert Morrison）在其编写的《华英词典》（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中创用的英文式拼音法，与通行的教会罗马字有相当大的出入。罗常培曾指出：“各种旧式（拼音法）里头，只有麦都思的最特别，其余的都大同小异”。客观而言，麦都思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是依据漳浦土音而作，而非纯正的厦门腔方言。这就解释了为何他所用的罗马字与别人的不同，“一半由于拼法的差异，一半还是方言的不同”。^③尽管如此，麦都思当之无愧为西方人研究闽南方言的开拓先锋，也是用罗马字拼音表记闽南方言的首创者。

新教传教士所编的闽南腔方言字典中影响最大的当属于英国长老会传教士杜嘉德（Carstairs Douglas）的《厦英大辞典》（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杜嘉德在厦门传教期间，潜心研究闽南语，广泛采集闽南各地方言词素，汇集成册。1873 年他所编纂的《厦英大辞典》在伦敦出版。该字典绪言及说明有 19 页，收录闽南方言四万余条。

据杜嘉德在序言里介绍，他的这本字典是在已故美国长老会牧师庐一（John Lloyd）所遗留下的《厦门语字汇》手稿的基础上编写而成。在编写过程中，他参考了麦都思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罗啻（Elihu Doty）的厦门语法及施敦力-亚力山大（Alexander Stronach）的厦门腔字典手写稿。同时，他也参考了一些闽南的本地字典，如泉州的《汇音妙悟》和漳州的《汇集雅俗通十五音》。

《厦英大辞典》采录的闽南方言非常广泛，以厦门腔音为标准，遍及漳州、永春、惠安、安溪、同安、长泰、南安、灌口等地方言。该字典行文不用汉字，腔音用罗马字拼音，词意用英文解释。现举例说明如下：

内容举例（正文第三页左栏）

ai (R.id), to wish, to desire, to like, apt to; to have a tendency to. ài-beh. to wish; to desise. ai-chia, to wish to be here. m̄ -ài, not to wish; indisposed (of mind or body);

^① 洪惟仁：“杜嘉德《厦英大辞典》及麦都思以来基督新教的闽南语研究（1831—1873）”，《台湾风物》卷 41，第 2 期，第 202 页。

^②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 107 页。

^③ 罗常培：《厦门音系》，转引自洪惟仁：“杜嘉德《厦英大辞典》及麦都思以来基督新教的闽南语研究（1831—1873）”。

I don't want it. seng-khu m̄ -ài, unwell.ài-to, having a tendency to vomit, ài-tho; to desire a rabbit.ài-kè-laúg, inflections. ai-Kā u-pī n unhealthy, as a place. hit-só.-tsā i lañ g-ài-khì, that place very unhealthy and deadly. ai-tek-tsō e-lañ g, apt to give offence. ain-ain-chhan, to groan mournfully.^①

杜嘉德虽对自己的成就十分满意，但他也承认这本字典有两个缺陷：

其一，字典里没有一个汉字。关于这一点，杜嘉德在序言里解释道：一者，许多词素没有相对应的汉字，数量可能占全部的四分之一或三分之一。即使用心去找，但许多字太偏僻，或者异体字很多，无法确定哪一个汉字正确；二者，本字典是在他趁回英国休假时在伦敦排版，伦敦没有汉字活字，因而无法印出汉字；三者，他无法抽出时间使字典在外埠（如上海）监印。^②其二，采集口语词素不够完备。本字典是为了应付实用，仓促而成，因此不完备之处在所难免。杜嘉德说：“若此字典能被人所超越，遗忘，或者当作更完备、精确的作品基础而被怀念时，我就太高兴了”。^③

《厦英大辞典》出版，立即受到闽台地区的宣教师、商人、船员等的青睐，成为所有学习闽南语者必备的工具书。其实，杜嘉德编纂该字典还有一个直接的意图：即便于前往台湾宣教的长老会传教士学习当地方言。杜嘉德在书中直言不讳地说：“台湾自近两百年以来，不断有移民迁入，大多数来自厦门、漳州、泉州。台湾岛上有几处常可指出显系来自中国本土之某几处之殖民。但台湾岛内所见来自上述各地之各种方言已颇为混杂”。^④长老会传教士有了这本工具书，学习台湾方言就轻易多了。但是经历半个世纪之后，社会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许多新名词在该字典里都没有收录。为了适应时代的需要，英国长老会传教士巴克礼（Thomas Barclay）受委托对该辞典作补遗工作。

1874年巴克礼受英国长老会派遣来台湾传道。他是位敏锐而谨慎的人，居留台湾几十年间，不断学习当地语言，且将所听到的用语，不管好坏都作记录。1913年闽台地区的传教士共同约请巴克礼对《厦英大辞典》进行重新编纂，增补其缺。巴克礼受命后，就在继后的十年中，利用空闲整理他所收集到的《厦英大辞典》里所有没有的字汇片语。资料搜集齐全以后，他在厦门用了三四个月对其进行系统整理。1923年《厦英大辞典增补》(Supplement to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在上海出版发行。增补本序及说明5页，辞典276页，篇幅约有杜嘉德原著的二分之一。增补本的一项特色，便是在每个基本字前标出汉字，稍补杜嘉德原著所不足，而其拼音方法则尽可能与原著保持一致。

英国伦敦会传教士麦嘉湖(John Macgowan, 又名马约翰)对闽南方言的研究造诣颇

^① Douglas, Carstairs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1873, London: Missiona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England, P3.*

^② 赖永祥：《教会史话》第一辑，人光出版社，第86页。

^③ 洪惟仁：“杜嘉德《厦英大辞典》及麦都思以来基督新教的闽南语研究（1831—1873）”，《台湾风物》卷41，第2期，第199页。

^④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107页。

深，成绩斐然。1871 年他在厦门刊印闽南语初学指南书，名为《厦门方言手册》(A Manual of Amoy Colloquial)。这是一部典型的方言读本，依据此书所引词句，可以考察成书时期闽南方言的大概情形。现摘取其中可以据以判断古今异同的例句，列载于下：

好天：	hó thi	fine weather
凉冷：	chhiu chhì n	cool
楼梯：	lau thui	a ladder
此候：	chit-tiàp	now
活叶窗：	hau peh chheh	venetians

麦嘉湖在《厦门方言手册》序言中阐述了厦门话字音连续时所发生的声调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①

第一声	变	第三声
第二声	变	第一声
第三声	变	第二声
第四声	变	第八声
第五声	变	第三声
第七声	变	第三声
第八声	变	第四声

1883 年麦嘉湖又编撰了一部与杜嘉德《厦英大辞典》篇幅相当的巨著《英厦辞典》(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of the Amoy Dialects)。该字典共 611 页，其一大特色是“厦译并列汉字及罗马拼音白话字”。麦嘉湖所参考的主要是杜嘉德的《厦英大辞典》。杜嘉德曾在其字典的序言中说：“有厦英而无英厦是一个缺点，英厦辞典待另编写。”^②此愿望终于由麦嘉湖实现了。

美国归正会传教士打马字 (V. N. Talmage) 的遗稿《厦门音的字典》(E-mng im e Jitian) 是一部独具特色的闽南方言字典，但他没有编撰完就去世了。他死后二年，即 1894 年，经美国归正会传教士来坦履 (Daniel Rapalje) 补编后，方由厦门鼓浪屿萃经堂刊印。来坦履在序言里引述打马字的一段话来说明编纂此字典的主旨：“我多年久有在备办此号《厦门白话的字典》，将中国较常用的字合圣册所有的字解明。我打算此个字典大帮赞信主的人，给伊会学读伊本国的字……。无此号字典通看，唐人爱识伊本国的字是难。逐字着跟先生读即会识，自己没会晓用平常的字典。因为平常的字典是着人已经识字即会晓看。……”（按：原文罗马字，今逐音翻为汉字，故必须用闽南语判读）^③《厦门音的字典》用罗马字拼音白话字写成，全书共有 469 页，字典部占 385

^①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 118 页。

^② 赖永祥：《教会史话》第一辑，人光出版社，第 90 页。

^③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 111 页。

页，依字音 ABC 编排，有义解及用例，每字占一行至数行不等。另有字部（部首，387-392）、目录（393~461）及改错、补录字（465-469）。全书共收字数约 6378 字。

《厦门音的字典》的重要价值在于为英国长老会传教士甘为霖（William Campbell）编撰《厦门音新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Amoy Vernacular Spoken throughout the Prefectures of Chin-Chiu, Chiang-Chiu and Formosa）提供了蓝本。

甘为霖毕业于英国著名的格腊士高大学（Glasgow University），后又在神学院进修神学课程。1871 年英国苏格兰长老会应在台湾南部从事医务传道的马雅各医生（James Laidlaw Maxwell）之请，派甘为霖来台协助传教事业。1913 年甘为霖编纂的《厦门音新字典》由日本横滨福音印刷株式会社印刷出版。该字典所收字数约有一万五千字，主要选自《康熙字典》，腔音取自漳泉台通行的土音，且较偏重于台南附近的腔口。甘为霖在编写此字典过程中，除了参考打马字的《厦门音的字典》外，还大量参考了《汇集雅俗通十五音》，其所列本字、训用字都加以沿用。整个字典以单音字编成，按音而排，用 CH 及 TS 来分别二种的口音，有音无本字，就用训用字，如找不出适合的字，就在该音之后加“___”表示无此字。每个字原则上各占一行，并附有简单注释及其用法。一个字如果有数种读音，该字就分列于数处，例如，“歌”字见于“Ko”及“kou”，“目”字见于“bàk”及“bòk”。^①

《厦门音新字典》出版后，颇受欢迎，应用甚广，人们简称它为“甘字典”。该字典相对于前几部闽南腔方言字典而言，体系更加完备，适用的范围更加广泛。杜嘉德的《厦英大辞典》，用英文注释，却没有汉字与之对照，对于习惯于用汉字的人来说使用很不方便。巴克礼的增补本虽然有汉字，但其注释仍用英文。《厦门音新字典》的注释、用法均用白话字，中国人若拥有此字典，就可用厦门音来识字。由此可见，甘为霖编此字典的对象已不仅局限于西方人了。

此外还有三部闽南腔方言字典值得一提：1838 年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戴耶（Samuel Dyer）编写了一本名为《福建方言词汇》（A Vocabulary of the Hok-Kien Dialect）的字典。该字典首版于新加坡，使用的是英式拼音法。1866 年在新加坡又出版了同样命名为《福建方言词汇》（A Vocabulary of the Hokien Dialect）的字典，编者为 T. A. Wumm。这两部所谓的“福建方言”，其实都是闽南方言，尤其后者明确在其副标题中指出，这种福建方言是在厦门和新加坡通行的口语。1853 年美国归正会传教士罗蕾（Elihu Doty）编写的《英汉厦门方言罗马注音手册》（Anglo--Chinese Manual with Romanized Colloquial in the Amoy Dialect），在新加坡、台湾广泛流传，颇有影响。

三、榕腔方言字典

新教传教士所编写的福州话（或榕腔）方言字典中，最重要的是前后三版的《榕腔注音字典》。（An Alphabet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Foochow Dialect）

^① 赖永祥：《教会史话》第一辑，人光出版社，第 95 页。

《榕腔注音字典》第一版是由美以美会的麦利和(R.S.Maclay)和美部会的摩怜(C.C.Baldwin)合编的。麦利和于1848年4月受美国基督教总会派遣来福州传教。他来到福州半年后,就能用福州方言与乡民自由交谈。当时在来榕的众传教士中,麦利和是最快掌握福州方言的传教士之一。20多年,麦利和除了传教外,还不断积累总结福州方言中的字汇片语。麦利和与同在福州传教的美部会传教士摩怜合作,经过一段时间策划、整理、编纂、校对,1870年《榕腔注音字典》终于出版问世。初版由福州美华书局承担,是历史上第一部由新教传教士所编写的福州方言字典。^①

《榕腔注音字典》分为前言、使用说明、正文、附表四大部分。全书总共1130页,其中前631页初稿由麦利和编写,第403页至631页后来又经过摩怜修改、重写;第632页至1014页及导论由摩怜撰写。在福建海关任职的李华达(Walter .T. Lay)承担官话注音部分。麦利和负责全书总撰以及写序言。

为了编写这本福州方言字典,麦利和与摩怜不仅依靠他们在福州传教多年来的积累,还参考了福州的地方韵书《威林八音合订》以及马礼逊、麦都思等人所编纂的词典。《威林八音合订》是明代抗倭名将戚继光编写的《八音字义便览》与林碧山编写的《珠玉同声》这两本福州地方音韵书的合编本。《威林八音合订》对于福州方言的分类最为简便。它将福州方言分为“三十六母音,每母音又分十五标音,每标音又转成八音,曰上平、上上、去上、上入、下平、下上、下去、下入”。^②麦利和与摩怜根据该书的音韵拼读法,加以罗马字母化,创制出福州音罗马字。所谓福州音罗马字是一种利用拉丁字母书写的福州方言语音字。“其法是根据《威林八音》的原则,用罗马字母代替福州方言中的元音、辅音,加上声调符号,分别平、上、去、入。用这种方法可以拼出福州方言中的所有词汇,而且简单易学,短时间内就可以学会”。^③这种福州音罗马字不仅成为新教传教士学习福州方言的入门工具,而且为许多目不识丁的福州教徒学习阅读《圣经》提供了便捷方法。

麦利和与摩怜按照这种语音字的字母顺序,将福州方言词汇一一排列,加以福州土白和英语释义,现摘取字典正文一段加以作说明:^④

a--pieng	鸦片	opium
a--pieng--guang	鸦片馆	an opium shop
a--nik	下日	a future day
a—co--ma--co	鞋做卖做	Can you do it , or not
a--deang	鞋中	It is worthy
a--co--ga	鞋做家	frugal, industrious

《榕腔注音字典》问世后,立刻在来华西方人,尤其是传教士中引起轰动。该字

^① 朱峰:《麦利和与福建社会》,硕士论文,未刊稿。

^② 黄绍武:《闽音正读表》,上海宏文阁,第4页。

^③ 陈德金:《“忆”旧电线书斋》,《福建文史资料》第20辑,1988年,第93页。

^④ R. S. Maclay, C.C.Baldwin *An Alphabet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Foochow Dialect, 1929*, 转引自朱峰:《麦利和与福建社会》,硕士论文,未刊稿。

典不仅被奉为学习福州方言的必读工具书，还被视为学习中国其它方言的重要借鉴。

1897年，在榕的美以美会、美部会、圣公会等三大差会决定共同合作对该字典进行修改、补充，重新出版。三大差会还特别组织了一个编纂委员会。参加第二版修订工作的有摩怜、史萃伯(R. W. Stewart)和力维廉(William Henry Lacy)。此次版本最重要的特征是采用了史萃伯发明的新罗马字拼音方案。史萃伯是英国圣公会传教士。他于1876年来到福州，在乌石山创办了三一书院，后又转往古田传教，结果在古田教案中丧命。力维廉是美以美会传教士，1887年来到福州，后任美华书局监督。此外，参加第二版校对的有圣公会罗为霖牧师(Llewellyn Lloyd)、美以美会的施美志(G. B. Smyth)太太、力维廉太太以及圣公会主教班为兰太太(William Banister)。序言由美部会的夏查理撰写，中文索引由美部会的许高志(G. H. Hubbard)负责。第二版《榕腔注音字典》仍由福州的美华书局出版，具体发行事务由美以美会的李承恩负责。

1927年驻福州的基督教会又进行了该字典的第三版修订和增补工作。此次修订主要由公理会的黎天赐(Samuel H. Leger)负责。黎天赐于1917年来福州，曾在福建协和大学教授社会学。圣公会的高凌霄(Fdward M. Norton)参与字母H至K部分的编写。第三版《榕腔注音字典》在上海由长老会出版发行。

福州方言的书写是一个难题，例如福州方言中形容一个人“傻”，通常说“ngaung”，《榕腔注音字典》解释为“dull, stupid, doltish”与“傻”字解义，“foolish, stupid, silly, brainless”略有不同。但与“ngaung”发音相对应的汉字如何书写，可以说即使绝大多数福州人都不知道，而该字典把它写作“欠”(痴貌)，比较符合方言“ngaung”的意思。可见《榕腔注音字典》在整理和保存福州方言的书写文字方面有其独到之处。^①它不仅对福州方言的文字书写有所创新，而且对福州方言的发音规律做了一次系统总结，为福州方言的研究作出了重大贡献。

在新教传教士编写的榕腔方言字典中，还有两部作品值得提及：1871年麦利和编写的《福州方言手册》(A Manual of the Foochow Dialect)。1908年C. E. Champne夫妇编的类似于内地会传教士鲍康宁的(F. W. Baller,)《汉英分解字典》的小册子，也命名为《福州方言手册》(A Manual of the Foochow Dialect)，这两本书都是作为西方人初学福州话的基础读物，也可作为掌握《榕腔注音字典》的入门工具书。

四、方言字典对闽台社会的影响

新教传教士所编写的闽台方言字典在一定程度上对闽台社会产生了积极影响。首先，方言字典保存了大量闽台方言中业已流变的古音，为现代语言学研究提供了宝贵的参考资料。汉字向来有“音符”与“意符”之差，虽然绝大多数情况下两者并存于一字之中，平分天下，但是“音符”通常不能随话音流变，遂发生音差。例如一篇古文，虽然厦门、漳州、泉州三地之人的解读条件相等，但是他们的读音却因地而异。又如，台

^① 以上参阅林金水：《在闽传教士与汉英福建方言字典》，《福建宗教》，1997年第1期。

湾人仍然能解读数百年前的泉州方言文献，而对现代泉州歌谣，却不能正确音读。现代语言学者能够正确解读 19 世纪中叶的厦门语音及漳州文音，主要是依据新教传教士所编写的闽南腔方言字典，倘若无这些方言字典，那么当时闽南腔音的全貌无从得知。^①

其次，方言字典创制了汉语拼音方案，为现代汉语语音学作出贡献。汉语的语音特征是单字数量少，一字多义现象普遍。与此相联系，汉字的发音数量少，许多字意是通过字音的音调变化来互相区别的。可是，音调的变化有时在口语中表现不明显。西方人在日常对话中，往往因不能辨别字句之间在发音上的轻微变化而不能理解对方的意思。汉语的这些特征使西方人难以掌握和运用。而在字典的编纂过程中，一个不可避免的问题就是汉字的注音。没有专门研究过汉语的新教传教士对于中国传统的反切注音法，根本无法理解，因此，他们惟一的选择只能是以西文字母为汉字注音。这种注音方法比传统的反切注音法好学好用，又解决了汉语拼音的同音词问题，从而很快得到认可。^②

最后，方言字典促进了闽南白话字的产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闽台地区的文化教育。闽南白话字最早可追溯到马礼逊在马六甲开办的英华书院所拟的汉语罗马字方案。它是专为新教传教士来厦门传教而设计的。闽南白话字是厦门话的拉丁字母拼音方案，共有 23 个字母，17 个声母，65 个韵母（其中普通韵母 31 个，鼻化韵 11 个，入声韵 23 个），语音以厦门音为标准，字母添设一个是漳州音“j”[d₂]，采用符号标调法，字字标调；实行分词连写，连写手段是采用短横连接多音节词，其正词法的特点是拼写口语词，采用短横作为连写手段。^③闽南白话字易学易写，只要口里能说出，就完全可以写出，据许长安的《还在民间使用的闽南白话字》一文介绍：“没有一个不说白话字好学好用。好学，短则一星期，长则一个月，就能掌握。再经过三五个月到半年，就能熟练阅读《圣经》”。^④许多目不识丁的妇女，学习了闽南白话字后，不仅可阅读《圣经》，还可用白话字写信、记事。由此可见，闽南白话字的功能和意义已远远超出传播基督教的范围，实际上起着拼音文字的作用。目不识丁者通过学习用闽南白话字编印的字典，掌握了简易的文字工具，再通过白话字学习汉字，就可脱离文盲。因此，可以说闽南白话字对于推动闽台地区的文化教育确实起了不容忽视的作用。

（责任编辑 辛岩）

^①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台湾省通志》卷二，《人民志语言篇》，台北：众文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0，第 106 页。

^② 吴义雄：《在宗教与世俗之间——基督教新教传教士在华南沿海的早期活动研究》，广东教育出版社，2002 年，第 503 页。

^③ 何绵山：《八闽文化》，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 年，第 107 页。

^④ 许长安，李乐毅：《闽南白话字》，语文出版社，1992 年，第 33 页。